



开展现代学徒制项目获省高等职业教育试点立项

(广州乔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广州市金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19年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通知

发布日期：2019-03-26 10:05:52 浏览次数：187 来源：职终处

粤教职函〔2019〕60号

有关高职院校：

根据《广东省教育厅关于开展2019年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申报工作的通知》（粤教职函〔2018〕211号）精神，经学校申报、专家评审和网上公示，现同意东莞职业技术学院等50所高职院校的193个专业点于2019年开展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具体名单见附件）。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高度重视。各试点高职院校要认真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教育部关于开展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意见》（教职成〔2014〕9号）、广东省教育厅等四部门《关于大力开展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工作的实施意见》（粤教高〔2016〕1号）等文件要求，高度重视试点工作，加强统筹协调，落实资金等保障措施，为试点工作提供有效支持。

二、加强管理。各试点高职院校要加强对试点工作全过程、全方位管理，通过组织深入调研，校企共同研制实施方案，明确试点内容、工作进度、保障举措和预期成效；要精心组织，加强对试点工作过程的监督与检查；坚持问题导向，主动听取各方尤其是学生的意见和建议，查找工作不足，及时采取有效的改进措施，确保试点工作规范开展，进一步扩大招生规模。请各校对相关方案进行完善，调整后的试点工作方案和人才培养方案电子版请于2019年3月29日前发至xuetuz@126.com。

三、指导检查。省教育厅委托省高职教育现代学徒制工作指导委员会加强试点工作指导，组织开展试点工作研讨和相关培训，定期开展调研检查，不断提高试点工作质量。

附件：2019年广东省高等职业教育现代学徒制试点名单

广东省教育厅

2019年3月22日

101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酒店管理	640105	3	广州白云机场铂尔曼大酒店
102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房地产经营与管理	540701	2	广州方圆地产顾问有限公司
103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计算机应用技术	610201	2	广州市金禧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04	广州城市职业学院	物联网应用技术	610119	3	广州乔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学徒制合作协议封面

登记编号:

Registration number input box

# 校企合作协议书

项目名称: 物联网应用技术专业现代学徒制试点

甲方: 广州市职业学院

乙方: 广州齐能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丙方: 广东省物联网协会

负责人姓名: 张连绪

负责人姓名: 王昆

负责人姓名: 陈玉基

电话: (020) 86875195

电话: (020) 38497793

电话: (020) 39941030

联系人姓名: 许健才

联系人姓名: 李国炜

联系人姓名: 何剑峰

传真:

传真: (020) 38497793

传真: (020) 39941030

手机: 13392615813

手机:

手机: 18927561110

电子邮箱: xjc@gcp.edu.cn

电子邮箱: 564890270@qq.com

电子邮箱: GZPOWER123@163.com



学徒制合同

# 劳动 合 同 书

合同编号： \_\_\_\_\_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广州乔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授权代表： 王灵

地 址： 广州市番禺区小谷围街中二横路 22 号 B213-3

乙方（受聘员工）姓名： 刘陈敏 性 别： 女

出生年月： 2001.1.19

身份证号码： 445122200101196628

联系电话： 13418828066

家庭地址： 广东省潮州市饶平县新丰镇九村

（联系电话、地址变化请及时告知甲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以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现代学徒制政策的规定，结合广州乔控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及合作校方（广州城市职业学院）的实际情况，经双方平等协商，自愿签订本劳动合同。

#### 一、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止。其中试用期从 2019 年 9 月 1 日起至 2020 年 2 月 28 日止。

####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1、乙方同意按甲方工作需要，在 甲方安排 岗位工作，完成该岗位所承担的各项工作内容，并协助配合其他同事完成岗位相关的工作及完成领导交办的其它工作。

2、甲方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和工作需要，及乙方的身体状况、工作能力工作表现，对职务、岗位进行调整，乙方愿意服从甲方安排。

3、工作地点，经双方协商，乙方同意按甲方安排，在甲方所属的各地下属机构工作。

#### 三、劳动报酬、社保及福利

乙方在岗期间享有获得劳动报酬、社会保险待遇的权利。甲方根据现代学徒制相关政策规定、甲方规章制度及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表现和在岗期间的贡献度来确定工资报酬。

（一）相关薪资 乙方在参加非生产性任务时期，不对企业产生经济效益，甲方不支付劳动报酬给乙方；乙方参加生产性任务时期，参照甲方有关薪资制度规定执行。

（二）甲方可以根据企业实际经营状况、公司规章制度，结合乙方的工作绩效，对乙方的工资进行调整。

（三）乙方工作岗位在（分）公司以上各部、处、科、室从事管理工作，乙方薪资按甲方依法制订的制度规定发放。在以下任一情况出现时，乙方薪资应一次性结算支付：

A、 春节            B、解聘            C、辞职

（四）各单位安排员工加班，应支付加班工资，加班工资不列入年薪，在年终结算时发放。

（五）特殊情况下，薪资的支付方式可由甲、乙双方协商确定。

####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休假按公司规章制度规定执行。

#### 五、劳动保护

1、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保护措施，保障职工在劳动过程中的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各项工作规范、安全操作规程、劳动安全卫生制度，自觉预防事故和职业病的发生。

3、甲方根据工作需要，对乙方进行必要的业务、技能、技术培训和职业道德、劳动安全卫生等各项规章制度的教育。

#### 六、劳动与学习纪律

甲乙双方应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甲方应依法制定各项具体的内部管理制度。在岗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的管理和甲方的决定。在校期间，乙方应严格遵守校方的管理规定与纪律。

#### 七、合同变更、解除、终止的条件



甲方把下列内容列为本企业的商业机密，乙方岗位涉及以下各款内容的，乙方应严守保密制度，未经许可，不得擅自外传：

- (一) 甲方人事信息、员工薪资；
- (二) 甲方经营中发生的各项经济技术参数和财务数据；
- (三) 甲方工程招投标及施工经营管理中涉密资料和经济指标；
- (四) 甲方各项管理制度和涉密文件；
- (五) 甲方尚未付诸实施和正在实施中的经营战略、经营方向、经营规划、经营项目及经营决策。

十、其他约定：

1、甲方可以根据实际情况更新各项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乙方有责任随时关注甲方在公司网站、办公室信息化平台、布告栏（包括但不限于）等平台、媒介发布的更新后的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并予以严格遵守。

2、乙方有违反公司规章制度与劳动纪律或校方相关规定及纪律的行为，经甲方相关部门确认为严重违反规章制度或校方规定的，甲方可提出解除劳动合同，不支付经济补偿金。

3、乙方暂时无法履行合同的义务，但仍有继续履行的条件和可能的，包括但不限于涉嫌违法犯罪，被公安、国家安全或者司法机关限制人身自由的、未经甲方同意的脱产学习、进修和执行公益性任务等原因而不能正常履行本合同超过 15 天的，本合同自行终止。

4、乙方在岗期间一年内连续旷工（在校学习期间旷课等同于旷工）15 天（含 15 天）以上或一年内累计旷工 30 天（含 30 天）以上，劳动合同自行终止，凡发生未经公司允许擅自离岗及根据公司规定其他视同旷工处理的行为，满足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均自行终止，因乙方未正常履行工作移交、清理债权债务等其它应了未了事宜，乙方在此不可撤销地承认其负有过错，并承担相应的责任。

十一、法律效力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相抵触的，以及合同未尽事宜，均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和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执行。

十二、劳动合同争议的解决办法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劳动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首先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或一方不愿协商，当事人可以根据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十三、本合同一式叁份，甲方保存壹份，乙方保存壹份，学校保留壹份。本合同自乙方被校方正式录取之日（以校方正式的在校注册文件为准）起生效。

甲方（章）：



乙方（签名/盖章）：刘德敏

单位负责人（章）：

订立时间： 年 月 日

备注：乙方报到注册时务必签订本劳动合同，如对本合同有疑问请进 QQ 群 973892606 咨询。